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

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上市證券

購入事項

董事局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宣佈：

- (a)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在公開市場購入總共 2,500,000 股建行股份；及
- (b)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在公開市場購入總共 4,000,000 股建行股份。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購入事項乃於過往購入事項後十二個月內進行，而該等購入事項亦為建行股份，故購入事項及過往購入事項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合併計算。

由於有關購入事項及合併過往購入事項於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低於 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購入事項及合併過往購入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購入事項

董事局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宣佈：

- (a)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在公開市場購入總共 2,500,000 股建行股份；及
- (b)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在公開市場購入總共 4,000,000 股建行股份。

(合稱為「購入事項」)

有關購入事項之詳情如下：

交易日期	購入建行 股份數量	平均每股 購入價 港元	代價 (不包括印花稅 及相關開支) 港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	2,500,000	5.0720	12,680,000
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	4,000,000	5.0788	20,315,000
合計	6,500,000		32,995,000

購入事項之總代價由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以現金悉數支付。

由於購入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購入之建行股份的對手方身份未能確認。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購入建行股份對手方及購入股份對手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以外之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購入總共 2,500,000 股建行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在當時並不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過往購入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於公開市場購入 8,000,000 股建行股份（「**過往購入事項**」）。有關過往購入事項已詳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並載列如下：

交易日期	購入建行 股份數量	平均每股 購入價 港元	代價 (不包括印花稅 及相關開支) 港元
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	8,000,000	4.7625	38,100,000

有關建行之資料

建行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建行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企業及個人銀行服務，開展財資業務，提供資產管理、信託、融資租賃、投資銀行、保險及其他金融服務。

以下財務資料摘錄自建行之刊發文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758,155	764,706
除稅前溢利	382,017	378,412
年度溢利	323,166	303,928
總資產	34,601,917	30,253,979
資產淨值	2,878,760	2,614,122

進行購入事項及過往購入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金融投資、室內設計及裝修工程，以及休閒服之出口及零售。

建行乃銀行業務市場翹楚之一。董事局對建行集團的財務表現和未來前景持正面看法。本集團認為購入事項及過往購入事項乃具吸引力投資的機會，並將提高本集團之投資回報。

由於購入事項及過往購入事項乃於公開市場並以現行市價進行，董事認為購入事項及過往購入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購入事項乃於過往購入事項後十二個月內進行，而該等購入事項亦為建行股份，故購入事項及過往購入事項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合併計算。

由於有關購入事項及合併過往購入事項於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低於 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購入事項及合併過往購入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局」	指	董事局
「建行」	指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上市

「建行集團」	指	建行及其附屬公司
「建行股份」	指	建行股本中之普通股
「本公司」	指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局命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許宗盛 太平紳士
 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楊勳先生、許宗盛 金紫荊星章 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張慧儀女士及楊燕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陳振彬博士 大紫荊勳賢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吳永嘉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及蔡德昇太平紳士